

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15 五洋债”、“15 五洋 02”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诉讼案件进展 情况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五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洋建设”）于 2015 年发行了五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15 五洋债”）与五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以下简称“15 五洋 02”）。截至目前，上述债券处于违约状态。

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司”）于 2021 年 2 月 4 日披露了《关于“15 五洋债”、“15 五洋 02”债券自然人投资者诉五洋建设等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诉讼案件进展情况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3 月 12 日，我司收到杭州中院送达的共计 62 件债券持有人起诉五洋建设等被告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件的民事起诉状及应诉通知书，案件争议金额合计约 4.94 亿元。

德邦证券请投资者关注上述诉讼案件的进展情况。

